##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在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26 号鸿博梅岭观海 B 座 21 层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到董事 6 名,亲自出席董事 6 名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毛伟先生召集并主持,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,形成了如下决议:

一、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合作成立 北京 AI 创新赋能中心暨签署〈合作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加快布局培育公司新的盈利点,扩大公司业务产业链,增加公司投资收益,公司与中关村中恒文化科技创新服务联盟、英伟达公司(NVIDIA)、北京英博数科科技有限公司就在北京市共同合作成立北京 AI 创新赋能中心,开展相关人工智能科技领域项目建设及运营服务事宜签署了《合作协议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签署〈合作协议〉的公告》(2022-093)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四日